

生态环境局、商务局（投促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统计局、银保监分局、人民银行省内各市中心支行，赣江新区党群工作部、经济发展局、创新发展局、开放发展局、财政金融局、社会发展局、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

现将《江西省发展服务型制造新一轮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西省教育厅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自然资源厅



江西省生态环境厅



江西省商务厅



中国人民银行南昌中心支行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西省统计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监管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监管局

2021年1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江西省发展服务型制造新一轮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服务型制造是制造与服务融合发展的新型制造模式和产业形态，能够有效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为进一步推动服务型制造发展，形成工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动能，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实施工业强省战略，以深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为主线，以推进服务型制造典型示范为抓手，以实现工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着力打造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项目和平台，着力培育发展服务型制造新业态新模式，着力健全服务型制造发展生态，促进制造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

二、主要目标

到 2023 年，新培育认定 50 个左右服务能力强、行业影响大的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项目、平台），示范企业（项目、平台）总量达到 100 个，其中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的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25% 左右。力争打造 6 个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项目、平台），积极创建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基本形成与工业强省战略进程相适应的服务型制造发展新格局。

三、重点领域

(一) 定制化服务

鼓励制造业企业由传统的标准化生产向大规模个性化定制转变，以个性化设计、用户参与设计、交互设计为切入点，建立具备数字化设计与虚拟仿真功能的在线设计中心、定制平台及体验中心，拓展设计、制造和服务新模式。持续推进物联网、云计算及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于制造业企业的产品设计、生产制造与销售服务等环节，推进零件标准化、配件精细化、部件模块化和产品个性化重组，加快生产制造系统向数字化、柔性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变，提高制造业企业对消费需求的动态感知能力，打破场景限制，提高大批量定制化服务水平。

(二) 供应链管理

鼓励制造业企业建设智能化物流装备和仓储设施，与上下游企业、第三方物流企业建立高效协同、弹性安全、绿色可持续的智慧供应链网络，促进信息流、资金流和物流的协同整合，增强企业供应链解决方案的整体协调能力。支持有条件的制造业企业建立健全标准规范，建立供应链管理中心，开展集中采购、供应商管理库存、精益供应链等模式和服务，实现供应链标准化、智能化、协同化、绿色化发展。充分发挥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的引领作用，打造跨界融合、平台共享、共融共生的供应链生态圈。

(三) 总集成总承包

引导制造业龙头企业开展总集成总承包服务，依托核心技

术、装备、人才，集中整合优势产业资源，优化供应链配置，为用户提供专业化、系统化、集成化的优质服务。鼓励制造业优势企业聚焦新产业、新业态，创新经营模式、优化营销方式、贯通融资渠道，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服务链条。支持制造业龙头企业运用物联网及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面向全球的资源、市场、人才配置和生产服务系统，提升整体解决方案的协同、服务能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际化总集成总承包服务商。

（四）全生命周期管理

鼓励有条件的制造业企业以客户为中心，建立贯穿产品研发、设计、制造、使用各环节及全链条的数字化平台，建立以产品数字化身份和全生命周期运营管理为核心的数据服务能力。鼓励制造业企业发展基于工业互联网和物联网的数字化服务平台，完善运行监测中心、不间断应答中心等服务体系，进一步拓展产品价值增值空间，开展售前设计服务，售后运维、监测、诊断、数据融合分析处理和产品升级等在线支持服务。鼓励制造业企业创新服务、计费模式，完善相关标准体系，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提升家电产品、办公设备、医疗器械以及部分机电化工类产品的专业化服务效能。

四、重点任务

（一）提升工业设计服务能力

做强设计主体、激发市场需求，供需两端同向发力，推动工业设计与产业加速融合，切实提升工业设计服务产业的能力。

做强设计主体。鼓励、引导制造业企业加大对工业设计的投入，建立独立的工业设计中心，切实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设计能力。鼓励制造业企业开放设计中心业务，支持工业设计企业专业化发展，大力引进国内外优秀设计资源。加大力度培育、创建省级、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鼓励、支持各地围绕重点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整合产业链龙头企业、专业设计机构的优势研发设计资源，建设工业设计研究院及创新设计中心，提升工业设计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能力，推动工业设计向更高层次、综合设计转变。

做大设计市场。持续引进优秀设计机构入驻工业设计创新券服务平台，进一步加大工业设计创新券政策推广力度，支持制造业企业购买工业设计服务，充分发挥工业设计创新券政策的市场撬动效应。推动工业设计服务链条延伸，将设计创新融入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打造和商业运营等产品全生命周期，以产业链龙头企业为切入点，征集短板领域设计问题清单，探索利用“揭榜挂帅”机制，集合优质设计资源、工业设计创新券支持政策，加快解决设计领域短板瓶颈，促进设计创新成果示范应用，以龙头引领激发全产业链设计创新需求。

（二）加强典型示范引领

做优增量、激活存量，发挥好服务型制造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加强示范遴选。及时总结、评估、解决示范遴选过程中的新经验、新情况和新问题，进一步完善示范遴选标准体系。开展服

务型制造示范遴选政策解读，引导更多的优秀企业参与示范遴选，培育一批示范性强、可复制推广的典型企业、优质项目和高效率平台。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重点产业，支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及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发展服务型制造，打造示范城市。

发挥示范效应。统筹行业协会、研究机构、产业联盟和制造业企业等多方资源，总结服务型制造典型经验、案例，促进模式创新和应用推广。鼓励各地支持示范企业持续提升服务意识、能力、水平，升级技术、装备、服务，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辐射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发展服务型制造。

（三）拓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

鼓励、支持制造业企业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构建开放式创新平台，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检验检测、共享制造、服务外包等服务。

节能环保服务。鼓励节能环保企业加大技术和产品研发力度，逐步开展产品回收及再利用服务，实施节能诊断、节能方案设计、节能系统建设运行、废弃物协同处理、环保技术装备及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项目。引导有色金属、钢铁、石化、电力、建材、纺织等高能耗、高排放的制造业企业与专业化服务公司合作，开展合同能源管理等新型节能环保服务。

检验检测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制造业企业开放检验检测资源，建设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加强检验检测服务机构的资质

管理和能力建设，鼓励企业制定检验检测服务标准，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能力。加强相关检验检测仪器设备和共性技术研发，探索工业相机、激光、大数据等新模式，提升检验检测服务水平。

共享制造服务。推动企业深度整合多样化制造资源，发展“平台接单、按工序分解、多工厂协同”的共享制造。鼓励有色金属、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和汽车及零部件等行业制造企业创新资源共享机制，建设共享平台、工厂，集中配置通用性强、购置成本高的生产设备，满足共性制造需求。支持企业围绕制造资源在线发布、订单匹配、生产管理、支付保障、信用评价等，探索融合行业特点的创新服务，依托线上平台打造分时、计件、按价值计价等灵活服务模式。

服务外包。加快 5G 网络部署，以南昌、鹰潭 5G 商用试点为契机，鼓励企业依托 5G 技术，大力发展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突出南昌国家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的示范引领效应，引导制造业企业通过业务流程再造和商业模式创新，在信息技术、研发设计、能源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领域采用服务外包。培育、引进一批制造业服务外包知名企业，打造一批省级数字服务出口集聚区。

（四）健全服务型制造发展生态

提升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引导制造业企业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稳步提升数字化、网络化技术水平。面向企业低时延、高可靠、广覆盖的网络需求，加快利用 5G 等新型网络技术应用

工业互联网内网改造，推动 5G 在智能服务等方面的应用。利用好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加快标识集成创新应用。持续推进网络安全建设，强化工业互联网设备、控制、网络、平台、数据安全防护，制定数据保护的相关举措，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充分利用工业互联网安全监测与态势感知平台，提升工业互联网安全监测预警能力。

提升人才素质能力。强化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培养，构建服务型制造人才体系。整合大专院校及相关培训机构，面向需求和应用开发服务型制造课程体系。支持重点企业以项目为依托，组织开展技术攻关和服务创新，提升人才的专业能力与经验水平。完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和人才评价制度。支持发展职业教育，建设掌握相关技术技能的高素质职工队伍。鼓励专业服务机构创新人才培育模式，培养高端复合型人才。

健全公共服务体系。围绕重点产业链，聚焦产业共性需求，培育发展一批面向行业的服务型制造专业服务平台，提供研发设计、系统集成、专业外包、检验检测、计量校准、数据增值、智能改造等专业服务。鼓励省内互联网企业、工业信息工程服务商、软件企业等建设区域性综合服务平台，完善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网络，进一步提升关键共性技术、监测认证、精准营销、物流、电子商务、管理咨询、知识产权保护等服务能力。培育发展一批服务型制造咨询服务机构、解决方案供应商，为企业提供诊断咨询、服务型制造整体解决方案。

创新金融服务。鼓励金融机构全方位、全流程深度服务制造业，结合制造业企业服务型制造发展需求创新金融服务模式，开展定制化、智能化金融服务。支持制造业领军企业融合产业链与信息链，发挥业务合作对风险防控的积极作用，开展供应链金融合作，为上下游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支持。鼓励融资租赁公司、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生产制造提供融资租赁、卖（买）方信贷、保险保障等配套金融服务。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在省工业强省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健全组织保障，密切部门分工协作，加强资源共享，形成工作合力，推动服务型制造加快发展。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会同有关部门加大统筹协调力度。鼓励各设区市结合当地发展阶段和产业实际制订具体实施方案，推动工作落实。

（二）强化政策引导

探索创新扶持服务型制造发展的用地模式，鼓励制造业企业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前提下利用自有工业用地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土地用途和权利类型可暂不变更。鼓励采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等方式，积极保障发展用地需求。消除制造业与服务业在适用优惠政策和能源资源使用上的差别化待遇，制造业企业的服务业务用电、用水、用气等采取与一般工业同价的政策。鼓励符合条件的服务型制造企业按照规定申请认定高新技术

企业。统筹各级相关专项资金，支持服务型制造发展专项行动。

（三）营造良好氛围

统筹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社会组织、金融机构等多方资源建立服务型制造联盟，搭建交流合作平台，积极开展“服务型制造万里行”等系列活动。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积极宣传我省服务型制造发展成效，通过举办服务型制造现场会、高峰论坛等活动，宣传成功案例、典型经验，强化服务型制造理念，在全省上下营造积极支持、合力推动服务型制造发展的良好氛围。